

# 尤溪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尤就领办〔2021〕5号

---

## 尤溪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1年尤溪县与永安市劳务协作 招聘会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帮助企业解决招工稳工难题，支持各类企业复产达产，解决大学生、贫困劳动力和退役军人等各类劳动者就业问题，促进人力资源供需匹配对接，根据2020年度永安市与尤溪县对口帮扶协作工作协议，同时为配合省人社厅、民政厅、退役厅、总工会、工商联开展2021年金秋招聘月活动及省人社厅、省乡村振兴局开展“就业帮扶行动周”活动，决定联合举办2021年尤溪县与永安市劳

务协作招聘会，特制定方案如下：

## 一、活动安排

2021年11月5日上午8:30-11:30在尤溪县中心广场（县政府门口）。

## 二、活动主题

“‘就’在金秋，‘职’面未来”暨“帮扶促就业，增收助振兴”

## 三、服务对象

（一）以尤溪县和永安市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为重点，同时面向各类用人单位。

（二）以2021届高校毕业生、贫困劳动力、退役军人、失业人员、下岗（待岗）职工为重点，同时面向各类求职人员。

## 四、活动组织

（一）**主办单位：**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永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协办单位：**中共尤溪县委组织部（人才办）、尤溪县乡村振兴局、尤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尤溪县民政局、尤溪县总工会、尤溪县工商联、尤溪县残联

（三）**承办单位：**尤溪县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永安市劳动就业中心、中国海峡人才市场尤溪工作部

## 五、工作分工

（一）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 联系县城建大队协调使用县中心广场相关事宜。
2. 协调县公安局派 1-2 名民警维护招聘会现场秩序。
3. 广场大屏幕广告、展板、移动信息和招聘会宣传报道工作。

**(二) 永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组织永安市企业参加招聘会。

**(三) 尤溪县乡村振兴局:** 负责组织脱贫人口参加招聘会。

**(四) 尤溪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负责摸清退役军人就业需求, 组织退役军人参加招聘会。

**(五) 尤溪县民政局:** 充分发挥社区工作者作用, 协助人社部门摸清辖区内登记失业人员就业需求, 组织有就业意向的失业人员参加招聘会。

**(六) 尤溪县总工会:** 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积极协调企业与职工双方关系, 做好权益维护和法律援助工作。

**(七) 尤溪县工商联:** 对县内企业进行摸底排查, 收集和整理民营企业岗位信息, 动员民营企业积极参与活动。

**(八) 尤溪县残联:** 负责组织残疾人参加招聘会。

**(九) 各乡镇人民政府:** 每个乡镇至少推荐 50 个劳动力(其中脱贫人口至少 1 个)到场参加招聘, 由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落实参加招聘会人员名单, 并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报送县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中国海峡人才市场尤溪工作部将统一派车安排应聘人员往返接送)

**(十) 中国海峡人才市场尤溪工作部**

1. 收集汇总用工企业招聘信息。

2. 协助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过电视、报纸、手机短信、微尤溪、三明市就业和人才公共服务微信号、尤溪县人力资源公共服务网微信公众号，中国海峡人才网尤溪频道等媒体，做好招聘会前期宣传工作。

3. 招聘会会场布置，制作招聘单位用工信息。

4. 负责现场求职登记。

5. 设置招聘企业产品宣传区。

6. 派三名工作人员协助县公安局维护招聘会现场秩序、现场拍照、拟写新闻初稿发送至就业中心审核等。

7. 协助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县城建大队协调使用县中心广场相关事宜。

中共尤溪县委组织部（人才办）、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乡村振兴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民政局、总工会、工商联、残联等单位各派 1 名工作人员负责现场政策宣传并发放宣传单。

尤溪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代章）

2021 年 10 月 25 日

---

抄送：永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尤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5 日印发